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促进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审批效率，及时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决定向公司子公司“北京新希望六和商贸有限公司”、“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35,000万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9名，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授权事项无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产权及控制 关系（比例）
1	北京新希望六和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第2层206A室	陶煦	1,800	销售饲料；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控股子公司	100.00%
2	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67号百年汇D座20楼1号	顾众	5,000	国内一般贸易；货物、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粮食收购；	控股子公司	55.00%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
1	北京新希望六和商贸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年	20,000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	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年	15,000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5,000	

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由公司与上海圭泽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公司向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后将由上海圭泽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能提高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审批效率，及时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较小，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除保障其生产经营所需外，同时也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建设及拓展业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其市场综合竞争力。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能提高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审批效率，及时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其财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较小。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除保障其生产经营所需外，同时也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建设及拓展业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其市场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可以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故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费用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4 年累计提供担保的最大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688,55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 2013 年经审计净资产 1,676,581.39 万元的 41.07%。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